

证券代码：600478

证券简称：科力远

公告编号：2026-026

##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具体情况如下：

### 一、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薪酬方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张聚东	董事长	95.12
邹林	副董事长（离任）	0.08
彭家虎	董事	1
潘立贤	董事、总经理	119.54
李卓	董事、副总经理	81.30
蒋卫平	独立董事	10
王乔	独立董事（离任）	5.83
陈立宝	独立董事	10
邢建国	独立董事	4.17
王建辉	副总经理（离任）	6.35
李华	副总经理	54.46
姜孝峰	财务总监	73.22
张飞	董事会秘书	76.11
钟建夫	总经理助理	60.95
陈思	公共关系总监（离任）、副总经理	77.15
陈丹	人力资源总监（离任）、执行总经理	66.08
余兴华	总经理助理（离任）	65.06

合计	/	806.42
----	---	--------

## 二、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制定了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本方案适用期限：**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至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新的董事薪酬方案之日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至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新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之日止。

### **（三）薪酬（津贴）标准**

#### 1、董事薪酬（津贴）标准

##### （1）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的津贴为每人 10 万元人民币/年（含税），独立董事津贴按年度一次性发放。

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股东会或根据《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发生的其他必要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交通费、住宿费等由公司承担。

##### （2）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岗位，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在公司担任经营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薪酬原则上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

非独立董事津贴均为每人 1 万元人民币/年（含税），非独立董事津贴按年度一次性发放。

#### 2、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

在公司及各子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岗位，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原则上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

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

### 三、其他规定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解聘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薪酬。

（二）上述薪酬（津贴）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三）公司董事薪酬方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特此公告。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5 日